

高雄市私立大榮高級中學 115 學年度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性別平等教育法。
- 二、性別平等教育法施行細則。
- 三、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設置準則。
- 四、校園性別事件防治準則。
- 五、教育部及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相關性別平等教育政策、計畫及宣導事項。
- 六、高雄市政府教育局相關性別平等教育、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及校園性別事件防治相關計畫。

貳、計畫緣起與前一學年度執行檢討

- 一、本校前期性別平等教育工作已依既有計畫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運作、性別平等教育融入課程、教師知能研習、親師生宣導、性別平等教育網頁建置、相關圖書及影音資源充實，以及校園安全空間檢視等工作。
- 二、依本校既有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已將「成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性別平等教育融入課程」、「教師研習」、「親師生講座」、「性平教育網頁」、「性平教育資源」及「友善校園空間」列為主要工作項目。
- 三、配合 113 年修正之性別平等教育法及相關子法，115 學年度將強化數位／網路性別暴力防治、校園性別事件防治、性平會運作、性別友善安全空間及年度成效檢核。

參、計畫目標

- 一、建立尊重多元性別差異、消除性別歧視及促進實質性別平等之校園環境。
- 二、提升學生、教職員工及家長之性別平等意識及相關法治知能。
- 三、將性別平等教育融入各領域課程、教學、評量及校園活動。
- 四、培養學生尊重自己與他人身體及性自主之能力，建立健康之情感、人際互動及性教育觀念。

- 五、提升學生辨識性騷擾、性侵害、性霸凌及其他校園性別事件之能力，並知道求助、申請調查及檢舉管道。
- 六、強化數位／網路性別暴力及性影像相關防治教育。
- 七、提升教職員工對校園性別事件之辨識、通報及處理知能。
- 八、健全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運作，整合校內各處室資源。
- 九、建構性別友善、安全、公平及無歧視之校園空間。
- 十、透過家庭教育及社區合作，將性別平等教育延伸至家庭及社區。

肆、實施策略

- 一、由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統整各處室資源，建立跨處室合作機制。
- 二、依前一學年度執行成果及校園實際需求，訂定年度工作重點。
- 三、將性別平等教育融入各領域課程及教學活動。
- 四、透過班會、週會、朝會、講座、影片、閱讀、競賽及專題活動等多元方式推動。
- 五、辦理教職員工及性平會相關人員之性別平等教育及校園性別事件防治研習。
- 六、加強數位／網路性別暴力、性影像、網路交友及媒體識讀教育。
- 七、建立明確之校園性別事件求助、申請調查、檢舉及通報資訊。
- 八、定期檢視校園危險空間及性別友善設施。
- 九、運用教育部、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及其他校外專業資源。
- 十、建立「計畫—執行—檢核—改善」之循環機制。

伍、實施對象

- 一、本校全體學生。
- 二、本校校長、教師、職員、工友及其他於校園執行教育或相關業務之人員。
- 三、本校學生家長。
- 四、必要時結合社區及校外相關機關（構）、專業團體及專家學者共同辦理。

陸、實施內容

項次	工作項目	實施內容	預定期程	主辦／協辦單位
一	性平會組織及運作	辦理委員聘任、召開會議、研擬年度計畫及檢視執行成果	全學年	學務處
二	年度計畫檢討	檢視前一學年度成果，作為 115 學年度計畫修訂依據	8-9 月	學務處
三	性平教育網頁	更新法規、宣導資料、申訴／檢舉資訊及相關資源	全學年	學務處 輔導室
四	性平教育融入課程	融入性別平等、情感教育、性教育、多元性別、身體自主及反歧視等議題	全學年	教務處
五	數位性別暴力防治	辦理網路性別暴力、性影像、數位性騷擾、網路交友及媒體識讀教育	全學年	學務處 輔導室 教務處
六	校園性別事件防治教育	加強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及其他校園性別事件之預防、求助與處理知能	全學年	學務處 輔導室 國中部 國小部
七	教職員工研習	辦理性別平等教育、校園性別事件防治、通報責任及專業倫理等研習	每學年至少 1 次，並依需要辦理	人事室 學務處 輔導室
八	性平會專業知能	強化性平會委員及相關工作人員之法規、程序及行政協調知能	全學年	性平會 學務處
九	學生宣導活動	利用班會、週會、朝會、講座、影片、閱讀、競賽等方式進行	全學年	學務處 輔導室 國中部 國小部
十	420 性別平等教育日	配合 4 月 20 日規劃宣導或主題活動	4 月	學務處 國中部 國小部
十一	情感及性教育	加強尊重、同意、界線、身體自主及健康情感關係等教育	全學年	輔導室 教務處
十二	性別多元與反歧視教育	培養學生理解及尊重不同性別、性別特質、性別認同及性傾向	全學年	教務處 輔導室
十三	生涯與性別教育	協助學生破除職業、科系及生涯發展之性別刻板印象	全學年	輔導室 教務處

十四	親職性平教育	透過親職教育、家長日、網頁及電子資訊提供家長相關資訊	全學年	輔導室 學務處 國中部 國小部
十五	性平教育資源	充實性平教育書籍、影片、教材及數位資源	全學年	教務處
十六	性別友善校園空間	檢視廁所、照明、通道、宿舍、運動及其他校園空間之安全與友善性	全學年	總務處 學務處
十七	校園危險空間檢視	定期檢視校園危險熱點，提出並追蹤改善措施	每學期至少 1 次	總務處 學務處
十八	性平事件通報及處理	依現行法規及本校防治規定辦理通報、受理、調查及後續處理	事件發生時	學務處 國中部 國小部
十九	個案輔導與支持	提供相關當事人必要之心理、教育及其他協助	事件發生時	輔導室 學務處

柒、課程及教學推動

- 一、依《性別平等教育法》及課程綱要，將性別平等教育融入課程及教學。
- 二、課程內容包括性別平等及性別意識、情感教育、性教育、不同性別／性別特徵／性別特質／性別認同／性傾向之尊重、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防治、身體自主權、人際界線、數位／網路性別暴力防治、媒體識讀及生涯性別平等。

捌、教職員工專業知能

- 一、辦理性別平等教育及校園性別事件防治相關研習。
- 二、研習內容包括相關法規、性別平等意識、校園性別事件辨識、通報責任、處理程序、當事人權益與支持、保密及避免二度傷害、數位／網路性別暴力防治及專業倫理。
- 三、性平會及校園性別事件處理相關人員依教育部及高雄市政府教育局相關研習持續提升專業知能。

玖、校園性別事件防治

- 一、依《性別平等教育法》及《校園性別事件防治準則》訂定並公告校園性別事件防治規定。

- 二、防治教育涵蓋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違反與性或性別有關之專業倫理行為、數位／網路性別暴力、身體及性自主權、申請調查及檢舉管道、通報處理及救濟程序。
- 三、透過學生手冊、教職員工聘約、校務會議、性平專區、公告及其他適當方式，使師生及家長知悉相關規定。
- 四、相關人員知悉疑似校園性別事件時，依現行法規辦理通報。

拾、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

- 一、依《性別平等教育法》及《各級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設置準則》組成及運作。
- 二、統整各單位資源，擬訂實施計畫並檢視成果；規劃學生、教職員工及家長活動；推動課程、教學及評量；研擬實施及防治規定；調查及處理相關案件；規劃安全校園空間；推動家庭及社會教育。
- 三、性平會委員人數及性別比例依現行法規及本校規定辦理。
- 四、性平會每學期至少召開會議一次，必要時召開臨時會議。
- 五、本計畫研擬、執行成果檢視及必要修正，提送性平會審議。

拾壹、校園安全及性別友善環境

- 一、檢視校園照明、廁所及盥洗設施、宿舍、運動場域、樓梯走廊、偏僻空間、校園出入口、求救設備及其他師生反映之危險空間。
- 二、校園空間檢視兼顧安全、友善、公平及無性別偏見。
- 三、發現危險空間時，由相關單位研擬改善措施並追蹤改善情形。

拾貳、親職及社區教育

- 一、透過家長日、親職教育、校網及電子公告提供家長性別平等教育資訊。
- 二、內容可包含青少年情感及人際關係、親子性教育溝通、身體自主權、網路及數位性別暴力防治、性別多元及反歧視、校園性別事件求助及申訴管道。
- 三、必要時結合教育、社政、衛政、警政、家庭教育中心及民間專業團體等資源。

拾參、經費

- 一、本計畫所需經費由本校年度預算相關經費項下支應，並得依實際需要運用教育主管機關補助或其他合法資源辦理。

- 二、講師鐘點及相關費用。
- 三、教師研習及學生宣導活動。
- 四、教材、圖書及影音資源。
- 五、性平教育宣導品。
- 六、校園安全及性別友善空間改善。
- 七、校園性別事件處理及相關教育輔導所需經費。
- 八、其他推動性別平等教育之必要支出。

拾肆、預期效益

- 一、提升全校師生性別平等意識及法治知能。
- 二、建立尊重多元、平等互動之校園文化。
- 三、降低性別刻板印象、性別偏見及性別歧視。
- 四、提升學生身體自主、人際互動及健康情感關係能力。
- 五、提升學生辨識及防治校園性別事件與數位／網路性別暴力之能力。
- 六、提升教職員工校園性別事件辨識、通報及處理知能。
- 七、強化性平會運作及跨處室合作。
- 八、建立安全、友善、無性別歧視之校園環境。
- 九、促進家庭及社區共同參與性別平等教育。
- 十、形成持續改善之年度推動機制。

拾伍、附則

- 一、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依《性別平等教育法》、相關子法、教育部及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最新規定辦理。
- 二、相關法規或主管機關政策如有修正，本計畫應配合修正。